淮南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分类招生考试

免试办法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 改革的指导意见》(教学〔2013〕3号〕和《安徽省教育厅关 于做好 2022 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》(皖教秘 高〔2021〕174号)等文件精神和要求,我校积极落实技能拔 尖人才免试入学政策。经研究,我校将对符合免试条件且报 考我校相关专业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核。为了切实做好此项工 作,严肃招生纪律,完善自我约束机制和监督机制,科学、 合理、规范地选拔人才,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报名对象

1. 报名条件分类考试招生报考我校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,满足下列条件之一,参加学校考核公示后可免试录取。(1)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、世界技能大赛、中国职业技能大赛(国家级一类大赛)三等奖及以上(或前10名)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。(2)获得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、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一等奖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。(3)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(或相当职业资格),获得县级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。

2. 报考专业符合第1条所列条件的考生,应持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比赛项目的获奖证书申请免试。

二、报名办法

- 1. 报名材料: ①《淮南职业技术学院分类考试招生免试生申请表》; ② 获奖证书; ③ 考生本人二代身份证;
- 2. 报名程序: (1) 考生从我校网站下载,并认真、完整地填写材料①; (2) 由考生毕业院校对材料①、②、③的原件进行审核,然后在材料①的原件及材料②、③的复印件上审核人签字、盖章; (3) 考生于 4 月 15 日前,将盖章后的材料①、②、③的原件及复印件扫描成图片(jpg 或 jpeg 图片格式)后以附件的形式发送到我校指定邮箱(邮箱地址:hnzyzjb@163.com),邮件统一命名为"姓名+2022 年分类考试招生免试证明材料"。考生上传的图片必须清晰,否则视为无效。未按要求报名、提交材料的考生,报名无效,责任由考生自己负责。(4)4月17日前,通过免试招生录取审核的考生名单将在我校招生信息网进行公示,请报考考生注意及时查看。学校不再另行通知。
- 注:1. 考生在填写申请表时,须填写表中个人承诺事项, 本人承诺提供的所有证明材料真实有效,如有造假、伪证, 将自行承担相应的纪律和法律责任。2. 如发现考生提供虚假、 不完整的信息、资料等行为,一经查实,将取消录取资格。

三、录取工作

- 1. 免试申请审核通过的考生经公示无异议后视为预录取,正式录取结果以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审批的结果为准。
- 2. 免试申请审核未通过的考生可继续参加我校组织的院校考试。
 - 3. 录取后的其它事项另行通知。

四、其它

- 1.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。
- 2. 本办法由淮南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。